

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 函

地址：804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89號
承辦單位：學務處
承辦人：林妍安
電話：07-5549696分機212

受文者：屏東縣立里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日
發文字號：高市華藝學字第11470167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25華藝之星全國青少年藝文競賽簡章 (64147000_11470167600A0C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2025「華藝之星全國青少年藝文競賽」競賽簡章，敬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辦理辦理。

二、旨揭比賽徵件時間及對象如下，請協助將比賽及甄選資訊轉知各活動相關參加對象：

(一)報名收件時間：即日起至114年5月7日(星期三)截止。

(二)競賽項目：參賽作品或影片請上傳至報名系統之雲端硬碟

1、「青春創意生活點子王」創意彩繪達人競賽：線上作品

2、「角色原創祭」原創角色設計競賽：線上作品

3、「華藝明星show」才藝競賽：線上影片初選，決賽於5月24日於高雄市漢神巨蛋廣場現場舉辦

(三)報名辦法：華藝之星一律採線上網路報名，電話報名恕



不受理。(如有中華藝校學生推薦，請在報名網路表單上註明)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https://forms.gle/UATiGkNXCgFb1T7EA)

[/UATiGkNXCgFb1T7EA](https://forms.gle/UATiGkNXCgFb1T7EA)

三、欲瞭解完整競賽資訊與報名辦法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https://web.charts.kh.edu.tw/hs/>

正本：全國國民中學

副本：本校學務處、研發推廣處



代理校長 盧昱余

裝

訂

線



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 2025「華藝之星」全國青少年藝文競賽活動辦法

凡公私立學校國中生只要敢秀敢現，具有各項才藝的國中生前來參賽，獎金優渥，歡迎前來挑戰。

一、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辦理。

二、 活動宗旨：

提供青少年一個創意發想平台，讓獨具創意互相激盪、點子相互揮映，讓創意的藝術種子深植於青少年的心靈及日常生活當中，特舉辦青少年藝文競賽，提供校外青少年展演舞台，以實現真正「創意不離手、藝術帶著走」的藝術價值。

三、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四、 主辦單位：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

五、 協辦單位：內惟埤文化藝術基金會。

六、 比賽資格：全國公私立學校在學國中生均可報名參賽。

七、 報名及繳件時間：

「華藝之星」一律採線上網路報名(如有中華藝校學生推薦，請在報名網路表單上註明)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UATiGkNXCgFb1T7EA>，請掃描表內 QR code，活動辦法請上本校網站查詢。



八、 繳件時間：參賽項目報名即日起至 114 年 5 月 7 日(星期三)截止。

九、 競賽項目：參賽作品或影片請上傳至報名系統之雲端硬碟

(一)「青春創意生活點子王」創意彩繪達人競賽：(線上作品)

(二)「角色原創祭」原創角色設計競賽：(線上作品)

(三)「華藝明星 show」才藝競賽：(線上影片初選，決賽於高雄市漢神巨蛋廣場舉辦)

十、各類比賽報名方式、規則、聯絡方式一覽表：(請參照下頁)

「青春創意生活點子王」

比賽項目:創意彩繪達人	
主 題	創意之所
報名方式	1. 採網路報名。 2. 作品需上傳至報名系統。 3. 每人僅能選擇一類一件參賽，經查送件數超過一類一件以上者，作品不予評選。
比賽規則	1. 作品規格：尺寸:8 開(38 公分 x26 公分)。 2. 創作媒材：不限媒材，素描、版畫、電腦繪圖、水墨、繪本插畫... 等形式皆可。 3. 創作形式：平面(紙本) 4. 主題說明：以「創意生活」作為概念發想，將自己最得意的作品上傳與大家分享，生活中有需多創意讓我們發揮，請描繪具創意的或特別的生活景象、物件、空間、民俗活動、各項宣導議題..... 等之平面作品。
評分方式	(1)構圖設計 30% (2)原創性 35% (3)色彩配置 35%
聯絡方式暨注意事項	1. 聯絡方式： 聯絡人：黃主任 聯絡電話:07-5549696 轉 230 2. 注意事項： (1)所有作品請掃描或拍照，存檔格式為 JPEG 檔 作品須掃描或拍照成清晰檔案，以免影響評選，建議解析度設定為 250dpi (含以上)。 (2)作品檔名須有「學校名稱/作者姓名」。 (3)檔案無法開啟者，不予評分。
備註	1. 繪製圖像不得臨摹抄襲，或以 AI 生成之方式輔助創作，經查獲者取消獲獎資格。 2. 得獎作品將於 5 月 16 日後在本校網站公告，獎狀另行寄出。

「角色原創祭」

比賽項目：原創角色設計競賽	
主題	主題不拘，原創 Q 版角色，可愛討喜造形設計
報名方式	1.採網路報名。 2.需上傳作品。
比賽規則	1.作品規格：以 A4 大小為限，橫直不拘。 2.手繪或電繪不拘，作品請以 A4 大小以上(210x297mm，300dpi) .jpg 檔上傳報名收件系統。 3.同一參賽者可報名投稿作品最多兩件。 4.角色限原創，不可二創或含有二創成分(人物、服裝、配飾道具)。 5.作品須包含 (1)原創角色立繪正面全身 (2)角色名稱(寫在畫面右下角)
評分方式	(1)創意性 50% (2)完成度 25% (3)繪製技巧 25%
聯絡方式暨 注意事項	1.聯絡方式： 黃主任(多媒體動畫科) 07-5549696 轉 232 2.注意事項： 作品請於報名時上傳，檔名以「學校名稱-作者姓名-角色名稱」命名，例如： xx 國中-劉 OO-羽璫熙。
備註	1.凡參加比賽之作品版權歸原創作者，主辦單位擁有無商業行為之使用權。 2.繪製圖像及不得包含二創原素，經查獲者取消獲獎資格。 3. 得獎作品將於 5 月 16 日後在本校網站公告，獎狀另行寄出。

「華藝明星 show」

比賽項目：才藝競賽（歌唱類、演奏類、舞蹈類等）	
主題	以任何動態表演形式演出，如：啦啦隊、流行街舞、肚皮舞、韓團 MV 舞、國標及各類舞蹈等、相聲、魔術、傳統藝術、歌唱、國西樂器及熱門樂器(吉他、電貝斯、爵士鼓、電子琴)等演奏、流行樂團演出等任何動態表演模式呈現。
報名方式	1.採網路報名。 2.需上傳初賽影音作品(最少 1 分鐘) 請上傳 youtube 影片連結或 MP4 檔為主
比賽規則	初賽影片經過審核後，甄選 13 個隊伍於本校網站公告決賽入圍名單，5 月 24 日進行決賽，決賽表演節目以 4 分鐘以內為限。
評分方式	(1)台風 20% (2)造型裝扮 20% (3)表演技巧 30% (4)整體創意 30%
聯絡方式暨 注意事項	1.聯絡方式： (1)林組長(學務處) 07-5549696 轉 213 (2)柳老師(研發推廣處) 07-5549696 轉 237 2.注意事項：
備註	初賽線上影音作品繳交注意事項： 1.作品需上傳至報名系統。 2.影片網址無法開啟者，不予評分。 決賽地點：高雄市漢神巨蛋廣場 決賽時間：114 年 5 月 24 日下午 (5 月 16 日後決賽時間公告在本校網站) 當天比賽後現場頒獎

十一、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 2025「華藝之星」全國青少年創意競賽獎金對照表

創意彩繪達人		角色原創祭		華藝明星 show 才藝競賽	
名次	金額	名次	金額	名次	金額
特優	1500	特優	1500	特優	2000
優等	800	優等	800	特優	2000
優等	800	優等	800	特優	2000
甲等	500	甲等	500	優等	1200
甲等	500	甲等	500	優等	1200
甲等	500	甲等	500	優等	1200
佳作	300	佳作	300	佳作	600
佳作	300	佳作	300	佳作	600
佳作	300	佳作	300	佳作	600
佳作	300	佳作	300	佳作	600
				佳作	600
				佳作	600
				佳作	600

備註：

1. 以上各獎項作品未達遴選標準得從缺。
2. 比賽以發放現金為主，「創意彩繪達人」、「角色原創祭」得獎者請於 6 月 10 日前至本校學務處訓育組領取獎金及獎狀(領取請先電話預約聯繫)07-5549696*213 林組長。外縣市學校則將獎狀及禮券寄發至獲獎學生或負責老師住家地址，報名時請務必填寫正確地址，禮券領據請填寫完整，使用傳真 07-5545338(中華藝校學務處)或傳至電子信箱 yenan@mail.charts.kh.edu.tw 林組長。
3. 凡報名參加本次競賽之各組作品即視同無條件同意主辦單位攝製各項作品之展出，並製作成光碟、影帶或圖書等相關專輯。
4. 表演藝術類獎金發放以團隊為主，非個人獎金。